

雲林縣新興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簽到表

日期：112.10.16

時間：8:00AM

地點：視聽教室

職稱	姓名	簽到
主任委員	孫 0 津	
委員兼執行秘書	林 0 惠	
委 員	閻 0 希	
委 員	王 0 洲	
委 員	林 0 仲	

## 雲林縣新興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2 年 10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:00

二、會議地點：視聽教室

三、主 席：孫 0 津 校長 紀 錄：王 0 洲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編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現職
1	主任委員	孫○津	女	校長
2	委員兼執行秘書	林○惠	女	教導主任
3	委 員	閻○希	女	總務主任
4	委 員	王○洲	男	訓導組長
5	委 員	林○仲	男	教師代表

五、主席校長報告：

（一）本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，均列入校務工作行事曆，正式課程四小時性別平等教育及安排其他防治性侵的宣導活動。

六、訓導組長報告：

（一）感謝護理師與衛生所人員聯繫，10/26(四)會到校進行性教育等觀念之宣導，培養學生正確的性知識及兩性交往的健康態度，有效預防不當嘗試產生的後果。

（二）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法重點(112.7.13)。

（三）性別平等教育法：112.08.16 修正公布之第 2 條第 2 項、

第 3 條第 2 款、第 3 款第 4 目、第 5 條第 2 項、第 7~9、21、29、30 條、第 33 條第 2 項前段但書、第 3 項、第 37、40、44 條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三月八日施行。

(四) 將性別平等納入彈性課程，並鼓勵教師利用班級共讀或教育部性平教育網針對性教育、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。

(五) 當選 112 學年度性平委員：(當選人員如下)

編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現職
1	主任委員	孫○津	女	校長
2	委員兼執行秘書	林○惠	女	教導主任
3	委員	閻○希	女	總務主任
4	委員	王○洲	男	訓導組長
5	委員	林○仲	男	教師代表

(六) 宣達本校三級預防輔導處理遇流程，請性平委員能擔任把關人員。

#### 七、討論提案：

(一) 若發現學生疑似有性別平等事件，須按照法定程序 24 小時內進行通報，並第一時間知會級任導師或單位主管，並轉知學生家長，啟動輔導會議，再視情況進行後續的認輔或轉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 八、臨時動議：

#### 九、散會

雲林縣新興國小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簽到表

日期：113.5.8

時間：13:30AM

地點：視聽教室

職稱	姓名	簽到
主任委員	孫 0 津	
委員兼執行秘書	林 0 惠	
委 員	閻 0 希	
委 員	王 0 洲	
委 員	林 0 仲	

## 雲林縣新興國小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3 年 5 月 8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:30

二、會議地點：視聽教室

三、主 席：孫 0 津 校長 紀 錄：王 0 洲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編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現職
1	主任委員	孫○津	女	校長
2	委員兼執行秘書	林○惠	女	教導主任
3	委 員	閻○希	女	總務主任
4	委 員	王○洲	男	訓導組長
5	委 員	林○仲	男	教師代表

五、主席校長報告：

（一）本學期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，請持續推動加強宣導與教育，再請各位教師協助。

六、訓導組長報告：

- （一）集會及期末休業式加強兒童與少年性剝削防治、人權宣導。
- （二）有關行政院 113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至 6 月 30 日（星期日）辦理性平小學堂有獎徵答活動，宣導性別平等觀念，鼓勵教職員工生踴躍參加。有獎徵答期間：113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至 6 月 30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 24 時止。

活動網站請搜尋「性平小學堂」或至網址

(<https://www.gender ey.gov.tw/School/>)。

(三) 請學校與教師落實性別平等教育，在期末時，將成果收集到訓導組備查。

(四) 鼓勵教師利用數位平台或載具，學習有關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。

#### **七、討論提案：**

(一) 請教師在與同事和學生相處上，請保持正向溝通，勿有言語和行為輕佻，如有舉報或屬實，將召開學校性別平等委員會和教師評審委員會處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 **八、臨時動議：**

#### **九、散會**